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ST GROUP HOLDING LIMITED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首席財務官

國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卓豪先生(「陳先生」)由於需專注其他事務，故此呈辭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首席財務官職務，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瑜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首席財務官，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何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何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在兩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或財務總監。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感謝陳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何先生履任。

承董事會命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伯麟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黃伯麟先生及杜春雨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明池先生、黃欣琪女士及張亮先生。